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8月8日以专人递送、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关于召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的通知和议案资料，会议于2023年8月18日16:30在四川省攀枝花市南山宾馆会议中心二楼中厅召开，并在成都市金贸大厦2307会议室设视频分会场，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谢俊勇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审慎讨论，本次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54）及《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55）。

本议案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对鞍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的要求，公司针对鞍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出具了相关的《风险评估报告》，董事会审议后认为：

(一) 鞍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具有合法有效的《金融许可证》《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未发现鞍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存在违反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颁布的《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规定的情况,鞍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资产负债比例符合该办法第三十四条的规定要求。

(二) 根据对风险管理的了解和评价,未发现鞍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在与经营资质、业务和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风险管理体系设计与运行存在重大缺陷。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的《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对鞍钢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

本议案涉及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关联董事谢俊勇就本议案回避了表决。

本议案表决结果: 8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三、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 2023 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的《关于募集资金 2023 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56)。

本议案表决结果: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四、 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的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57)。

本议案表决结果: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五、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名称及修订〈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制度〉的议案》。

决定将“战略发展委员会”更名为“战略发展与 ESG 管理委员会”、“风险控制与审计委员会”更名为“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监督委员会)”, 同意修订《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制度》。

本议案表决结果: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六、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决定补选罗吉春先生为提名委员会委员, 谢正敏先生不再担任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监督委员会)委员, 补选高晋康先生为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监督委员会)委员, 任期与第九届董事会一致。

本议案表决结果: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管理机构的议案》。

结合公司运行管理实践, 为进一步优化管理、提升效率, 公司对管理机构进行调整, 将人力资源部与综合部合并; 增设科技创新部(技术中心); 原技术制造部更名为制造部。

调整后的公司管理部门为: 综合部(董事会办公室、党委办公室、党委组织部、党委宣传部、人力资源部、工会、法律事务部、团委、风险管理部)、财务部、装备部、制造部(质计中心)、科技创新部(技

术中心)、安全环保部(武装保卫部)、纪委(党政督查办、党委巡察办)共计7个部门。

本议案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攀钢集团钒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2日